

中共江苏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文件

苏委教〔2021〕5号

省委教育工委关于组织全省教育系统认真学习贯彻 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 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的通知

各设区市委教育工委，各高等学校党委：

2021年7月1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发表了重要讲话。根据中央、省委和教育部党组统一部署，结合我省教育系统实际，现就学习贯彻讲话精神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的重大意义，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增强“四个意

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作为党史学习教育的核心内容，与深入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在“七一勋章”颁授仪式上的重要讲话相联系、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重要论述和对江苏工作重要讲话指示精神相结合、与推动“十四五”时期江苏教育高质量发展相贯通，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讲话精神上来，进一步深化理解“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的重大使命，更加自觉地担当职责使命，为开启加快建设现代化教育强省新征程、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不懈奋斗。

二、学习重点

围绕深刻学习理解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的重大意义、丰富内涵、核心要义和实践要求，突出抓好“六个准确把握”，提升学习成效。

（一）准确把握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的重大意义。充分认清在建党百年重大时刻和“两个百年目标”历史交汇点发表讲话的政治意义、理论意义和实践意义，全面领会蕴含其中的战略思维、历史担当和为民情怀，从中汲取信仰力量、思想力量和奋进力量。

（二）准确把握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历史性成就。坚持从历史与现实、理论与实践、国际与国内的比较中，准确把握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伟大成就和历史意义，更好地用以激励江苏教育人

坚定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信心，汇聚履行教育使命、展现教育担当的正能量。

（三）准确把握党团结带领人民不懈奋斗的光辉历程和伟大成就。充分认清我们党围绕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团结带领人民进行革命、建设、改革而创造的伟大成就，更好地用以引导我们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全力推进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着力解决好中央关心、社会关注、群众关切的问题，让教育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

（四）准确把握伟大建党精神的深刻内涵和时代价值。准确理解“坚持真理、坚守信念，践行初心、担当使命，不怕牺牲、英勇斗争，对党忠诚、不负人民”这一伟大建党精神的真理光芒和实践伟力，弘扬光荣传统、赓续红色血脉，锤炼政治品格，担负起教育工作者的时代重任。

（五）准确把握以史为鉴、开创未来的根本要求。牢牢把握“九个必须”的根本要求，毫不动摇地坚持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不忘立德树人初心，牢记为党育人、为国育才使命，努力开创第二个百年教育发展新局面。

（六）准确把握习近平总书记代表党中央发出的伟大号召。动员和组织全体同志牢记教育初心和使命，坚定理想信念，践行党的宗旨，以实际行动奋力开启教育新征程，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三、总体安排

2021年7月初到10月底，为集中学习贯彻阶段，11月后转入常态化学习贯彻阶段。各地各校要围绕学习重点、紧密联系实际，通过党委中心组学习、办班集中学习、专家辅导学习、支部组织学习、开展学习交流等方式，有计划、有重点、有步骤的做好学习宣传贯彻的组织实施工作。

（一）精心组织学习。各地各校要层层推进，原原本本读原文，认认真真悟原理。领导干部要带头学，创新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方式，优化路径、丰富载体，学出质量和水平；基层党组织要全面学，充分利用“三会一课”，调动全体党员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切实提升学习效果；师生员工要跟进学，紧密结合工作实际，深入开展学习研讨，做到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

（二）广泛开展宣讲。以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引，广泛开展面向青少年的宣讲活动，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给淮安市新安小学重要回信精神不断引向深入。要尽快组建优秀教师讲师团、大学生骨干宣讲团，充分利用省委党史学习教育宣讲团宣讲成员、高校思政理论工作专家学者等资源，对高校思政理论课骨干教师、辅导员、学生党员骨干和中小学德育教师、少先队辅导员等开展专题宣讲培训，结合优秀课程观摩、大学生讲思政课等活动，深入开展校园巡讲、网络巡礼，实现对党政干部、党员、师生的全覆盖，确保教育系统把讲话精神把握准、理解透、落实好。

（三）深化研究阐释。要充分发挥教育系统人才和学科优势，

对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进行体系化研究和理论性阐释，加强对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百年历程中的理论创新、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取得非凡成就背后的学理机理、面向未来发展的战略蓝图等哲学社会科学各领域的研究，形成一批有深度、有影响的研究成果。要积极开设专栏、编发专刊，组织一批专家学者和书记、校长等对讲话精神进行全方位、深层次、多角度的研究阐释。

（四）融入教育教学。要扎实推动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把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作为高校师生思想政治教育和课堂教学的重要内容。要及时组织高校思政课教师和哲学社会科学骨干参加教育部教师联学联讲联研活动。切实发挥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指委和中小学政治学科教学专业委员会的作用，指导各地各校组织思政课教师分专题、成系列地开展集体备课，将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融入思政课教学。高校党委书记、校长（院长）、中小学书记校长要深度结合讲话精神，讲好“开学第一课”。办好“请党放心 强国有我”全省中小学“开学第一课”示范观摩活动。在整体推进课程思政建设过程中，各地各校要制定有针对性的教学指南，推出一批精品示范课程，将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融入课程教学。

（五）拓展主题实践。要以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引，面向大中小学生广泛开展“请党放心 强国有我”主题

实践活动。充分利用暑期大学生社会实践、大中专学生志愿者“三下乡”、中小学生研学旅行、“我是美丽江苏小主人”等活动，引导青少年学生打卡红色地标、讲好党的故事、感受伟大成就、投身社会服务，在实践中受教育、长才干、做贡献，筑牢思想根基、赓续革命精神，立志成才报国。

四、工作要求

各地各校要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精心安排部署，周密组织实施，压实工作责任，突出教育特色，统筹推进落实，确保工作成效。

（一）全面加强统筹谋划。各级党组织要切实负起领导责任，主要负责同志要承担起第一责任人职责，牢牢把握正确导向，紧密联系广大干部师生思想实际，科学制订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工作方案，认真细化时间表和任务书。要全面系统规划，精心组织实施，加强对课堂、论坛、讲座、网络等阵地的管理，坚决反对历史虚无主义、“低级红”等错误。

（二）注重突出教育特色。要不折不扣落实好中央、省委和教育部党组工作部署，结合教育系统实际，遵循教育事业发展规划，遵循学生成长成才规律，广泛开展内容丰富、特色鲜明、针对性强的学习宣传活动，做到规定动作必到位、自选动作有特色，在学习宣传贯彻中进一步加强学校党建和思政工作，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用学习成果指导推动教育改革发展，用实际发展成效检验学习效果，确保教育“十

四五”开好局、起好步。

（三）不断创新方式方法。要进一步创新形式载体，探索方法手段，充分运用各种符合教育实际、深受师生喜爱的鲜活方式宣传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注重运用身边事例现身说法，切实增强学习宣传教育的吸引力和感染力。要善于运用新媒体新技术，采取富有时代特色、体现实践要求的新途径新方法，推动传统宣传工作优势同信息技术深度融合，努力增强学习宣传教育的时代感和实效性。

（四）精准开展指导督导。各地各校要建立健全领导定点联系机制，精准指导所负责的单位、部门开展阶段式学习、重点化学习和经常性学习，探索推动各群体联动学、各层次贯通学，达到学习成效倍增效果。要加强日常指导，定期开展督导，建立目标管理机制、督查督办机制和动态反馈机制，以指导带学习，以督导促落实，形成良好的学习宣传贯彻工作格局。

各地各校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情况，请及时报告省委教育工委。



（此件主动公开）



中共江苏省委教育工委办公室

2021年7月22日印发
